

乐清市人民政府白石街道办事处文件

石街道〔2024〕8号

乐清市人民政府白石街道办事处 关于公布白石街道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 录清单的通知

各科室、各村（社）、各职能站所：

为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，促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，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浙江省行政合法性审查工作规定》《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《温州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》（温政发〔2017〕40号）、《乐清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乐政发〔2018〕59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编制《乐清市白石街道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清单》（见附件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列入目录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必须严格落实公众参

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核、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，确保程序正当、过程公开、责任明确。

二、本目录将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上级行政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的情况，及时予以修订完善。

三、新增或调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，应当按照《乐清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乐政发〔2018〕59号）第七条、第八条的规定进行调整。

附件：乐清市白石街道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清单

乐清市人民政府白石街道办事处

2024 年 3 月 26 日

附件

白石街道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清单

序号	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名称	承办部门	法律政策依据	计划完成时间	是否履行公众参与	是否履行听证程序	是否履行专家认证	是否履行风险评估	是否履行公平竞争审查
1	2024 年度白石街道“三月初十”会市活动	白石街道办事处	无	2024年4月 底前	是	否	否	是	否

(此件公开发布)

白石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4年3月26日印发
